

110 年手機回收月民眾登錄抽獎操作說明

*請依以下步驟登錄資訊

【步驟 1】回收廢手機(具通話功能之行動通訊產品)取得抽獎憑證
(舊換新手機無法參與抽獎活動)

**110 年度環保署手機回收月活動
抽獎序號單**



★完成登錄基本資料及填寫問卷後才具抽獎資格

★本序號單為抽獎憑證，請妥善保存

【抽獎序號】

【檢查碼】

- 活動網址：<http://www.eti.tw/PhoneRec/>
- 活動時間：110 年 10 月 01 日至 10 月 31 日
- 抽獎資料登錄期限：登錄期限至 110 年 11 月 13 日中午 12 點止
- 注意事項
 1. 手機一經交付回收並取得抽獎單後，不得要求取回已回收廢手機。
 2.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
 - a 獎品價值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，須納入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；超過新臺幣 20,000 元者，須先繳納 10% 扣繳稅款（外籍人士不論金額依律扣繳 20%）後，使得領獎。
 - b 得獎人須準備身分證件及中獎抽獎憑證以供備查及辦理領獎手續。
 - c 相關稅務問題應由得獎者自行負責。
 3. 主辦單位有權要求得獎人出示身份證明文件正本，繳交身份證明文件影本等相關證明，以及繳付中獎所得稅後，始發出獎品。
 4. 主辦單位擁有保留修改活動內容之權利，修改訊息將於活動網頁公布，不另行通知，其他未盡事宜，以主辦單位解釋為準。
 5. 若得獎者無法親自至兌獎處領獎，得填妥「代領委託書」，委由委託人代為領取，委託人請攜帶「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」、「代領委託書」及「委託人身份證明文件、私章」。
 6. 本活動商品悉以實物為準，如遇缺貨或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提供時，主辦單位有權以其他等值商品替代。
 7. 凡參加者，均視為遵守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。

【步驟 2】掃描抽獎序號單上的登錄網址 QR CODE 或填寫網址進入抽獎網站
(<http://www.eti.tw/PhoneRec/>)

【步驟 3】點選「進入網站」



【步驟 4】確認活動訊息及相關露出規定，並點選「填寫抽獎資料」



【步驟 5】依取得抽獎憑證，

1. **取得抽獎單**：確實填寫抽獎序號、檢查碼、姓名、連絡電話、電子信箱，並確認勾選「本人已確認資料無誤，本人已詳閱活動辦法並同意其規定」後，點選「下一頁，填寫問卷」
2. **取得全家折抵商品優惠發票**：確實填寫發票號碼、序號、姓名、連絡電話、電子信箱，並確認勾選「本人已確認資料無誤，本人已詳閱活動辦法並同意其規定」後，點選「下一頁，填寫問卷」



【步驟 6】完成填寫問卷後，點選「填寫完成，送出抽獎資料及問卷」





【步驟 7】抽獎登錄成功

